

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百合花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0年8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宣勇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未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，明确表示同意定期报告的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8月27日